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008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72號
聯絡人：李駿賢
聯絡電話：02-23111501#262139
電子信箱：MND012002@staff.mil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2日
發文字號：院授防動字第11554075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修訂對照表，紙本，2，頁。(A05000000C115540754001O-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2026城鎮韌性（防空）演習實施計畫」修訂對照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院115年4月10日院授防動字第1155401519號函諒達。

二、依據2026城鎮韌性（防空）演習「災害救援」演練實際需求辦理修訂，請將本實施計畫修訂內容轉達所屬機關（構）及單位配合辦理，並宣導周知。

三、本件屬一般公務資訊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環境部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運動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內政部警政署民防指揮管制所、最高法院、最高行政法院、懲戒法院、法官學院、臺灣高等法院、臺北高等行政法院、臺中高等行政法院、高雄高等行政法院、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、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、考選部、銓敘部、審計部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總統府、行政院外交國防法務處、司法院、立法院、考試院、監察院(均含附件，請查照)

民政局　115/07/22

1151145346